

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—租赁(财会〔2018〕35 号)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文件规定,监事会经过对公司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认真审议,发表意见如下:

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,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,符合公司实际情况,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。

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8 日